让群众在欢乐的氛围中轻松学法

云南边境一线检察官创新普法宣传促进民族团结

□ 本报记者 石 飞
□ 本报通讯员 尹秀琳 文/图

“多哥，水水～水水水～水”，敲起象脚鼓，唱着欢乐歌，洒起幸福水。4月11日早上9时30分，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与央视《今日说法》栏目、云南省人民检察院联合开展的第78次“走近一线检察官”直播活动在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勐龙镇曼费村开播。

值此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建州70周年之际，检察官们通过边境村寨上的这场直播，带全国网友走进傣族村寨，领略独特的傣乡风情，了解检察机关能动履职创新普法宣传、促进民族团结、守护绿色边疆的动人故事，让人们实实在在感受了促进边疆社会治理的检察实践。

中缅边境、美丽傣寨曼费村，傣语意为“盛产棉花的地方”。直播开始，村民们用最热情的歌舞，迎接几位熟悉的检察官走进曼费村，云南检察机关普法宣传新闻发布会正在召开，云南省检察院、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景洪市人民检察院分别介绍检察机关普法工作情况。一场在边疆村寨召开的别开生面的新闻发布会，让大家更直观地感受到云南检察机关普法工作取得的成效。

“边民跨境要劝返，非法入境要举报；锁死防线，把住关口，守好国门……”离开发布会现场，检察官们遇到了好听的傣族“章哈”（傣族传统曲艺表演形式）。景洪市检察院聚焦社会热点话题和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与“章哈”非遗传承人一起，把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内容及有关法律知识编入“章哈”唱词中，既进行了普法宣传，又弘扬了传统民族文化，让群众在欢乐的氛围中轻松学法，潜移默化地提高法治素养，切实增强了法治宣传的活力和实效。

图为在直播现场，检察官们与布朗族群众一起用玎琴演奏“普法音符”。

正逢曼费村赶摆，道路两侧摆满了各色物品，“检察官，你上次跟我普法之后，我学聪明啦，只要是大单子，我都会提前让他们付点订金，就再也没有出现‘甩单’情况啦。”在傣陶制作摊位前，卖傣陶的一位村民对检察官说。检察官与村民拉起家常，再次嘱咐他们“如果权益受到侵害，要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的权益”。

赶摆场除了特色的傣族工艺品，也少不了远近闻名的西双版纳美食，“为进一步提升检察服务质效，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我们主动靠前服务，到主营西双版纳小苞谷的企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就是想让西双版纳的小苞谷飞得更远。目前，我们的版纳小苞谷以线下商超、线上电商的形式不断销往全国各地，企业也逐渐走向正规化。”直播检察官说。

“来来来，大家来这里休息一下。这是我们曼费村的议事亭，平时寨子里有什么大事情，就叫大家来这里商量。”村支书岩燕介绍，曼费村议事亭也是村里的法治学堂，是西双版纳检察机关与村寨联合开设的法治宣传教育平台。检察官们将法庭搬入村寨，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通过以案释法的形式，让当地群众“沉浸式”学法，提升法律意识。

主会场外，另一组检察官到景洪市基诺乡中心小学，为同学们普及有关校园欺凌的知识点，“校园欺凌有肢体欺凌，在生活中，通过肢体上的推搡、殴打同学都属于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给同学起侮辱性的绰号同样也是校园欺凌……”近年来，西双版纳检察机关成立“小吉象”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团队，建立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和一站式取证中心，并通过“线上+线下”深入边远乡镇、村组学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离开基诺乡中心小学，直播镜头切换到西双版纳野象谷景区，检察官们正对一起非法采摘野生石斛案进行案件回访。检察机关积极引入生态损害赔偿磋商制度，由生态损害赔偿权利人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林草局与犯罪嫌疑人进行磋商，最终把采摘的石斛重新种到野象谷景区。曾经被非法采摘的野生石斛兰花如今在修复基地长得郁郁葱葱，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蜂猴在树林里跳来荡去，这些和谐的生态景象，是检察机关推动刑事追诉、生态修复与社会治理、公益诉讼深度融合的有效成果。

野象谷的大象还在戏水，曼费村的民族大联欢也拉开了序幕，时隔三年，西双版纳再次开启万人泼水狂欢模式，检察官携手全州各族群众与来自四面八方的朋友一起，共同欢度泼水节。

法治建设、边境治理征程漫长，检察机关将持续推进法治学堂覆盖面，以检察履职纾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郑州港区检察院助力改善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高依然

“真没想到检察机关这么快就把问题解决了，我为这里的营商环境强力点赞。”近日，在河南省郑州航空港实验区人民检察院，某公司负责人石某激动地说。

石某是郑州航空港区某装修公司负责人，因装修款支付问题与另一家公司发生纠纷，在双方交涉过程中，其私家车被他人故意撞击，其报警后，因证据问题未有进展。

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立即组织专人对石某所反映的情况进行核实，在充分了解情况后，办案检察官认为，涉案双方存在一定的误会，有调解和好的可能。为主动化解矛盾，办案检察官与公安机关取得联系，就案件办理及矛盾化解问题进行讨论，并积极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前不久，双方签订和解协议，石某获赔9万元后，息诉罢访。

据了解，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设立营商环境投诉监督专门工作区，并开通投诉热线，采取“线上+线下”不打烊模式，专门受理营商环境监督投诉，实行一问题一编号，统一归口、转办、协调，进一步畅通投诉监督渠道，减轻市场主体诉累，助力营商环境综合治理。

“2021年初，我公司与对方单位签订了专项采购合同，价款总计380多万元，当年9月交付验收完毕后，至今未收到付款。”4月11日，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值班干警接到某公司的求助电话。值班干警分析认为，该企业反映的问题虽无法直接导入检察监督程序，但其诉求合理，如果简单依照管辖规定引导其向法院提起诉讼，既增加企业诉累，还可能挫伤企业发展的信心，对航空港区营商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接到12309检察服务中心值班干警的情况反映后，立即与某单位核实相关情况，该单位认可与某公司签订合同的事实，并解释了未能及时支付款项的原因。在确认双方对相关事实均无争议的前提下，第三检察部负责人迅速组织双方进行沟通协商，达成付款协议。

与此同时，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重点关注对民营企业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以打造知识产权优秀办案团队为抓手，整合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检察职能，打破部门壁垒，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依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好想你枣业公司是河南省一家民营企业，针对侵犯“好想你”商标权案件多发的情况，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与“好想你枣业公司深化检企合作，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结合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督促犯罪嫌疑人与好想你枣业公司协商，促使双方达成赔偿谅解协议，帮助企业挽回损失，促进实质性解决矛盾纠纷，提升办案的社会效果。

今年以来，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坚持能动履职，全力打造高效便捷的优化营商环境绿色通道，对于暂时不能进入检察机关监督程序的涉企事项，不再“一回了之”，仍由控告申诉部门在第一时间联系信访企业，了解其具体诉求，给予企业帮助指引，尽力减少企业诉累，让企业对法治化营商环境可感可触。

清远清新检察以“数治”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 本报通讯员 李诗涵

今年以来，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检察院深化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发挥一盘棋、一体化、数治式、强创新等方面优势，推动清新数字检察工作开好局、起好步、创实效。据悉，第一季度，该院共完成采集数据120万余条，自创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11个，阶段性工作成效明显。

清新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为发挥“一盘棋”优势，持续强化监督保障，该院先后成立大数据应用工作小组、数字检察工作专班、数字检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形成检察长抓总体、分管领导抓具体、检察官抓落实的立体式工作格局。同时，创新开展为期3个月的数字检察工作专项攻坚行动，实行“清单化”管理，按部门分配制定了非法采矿、安全生产、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等15个涵盖“四大检察”各业务条线的法律监督专题任务，明确监督点、监督方向。此外，对照最高检《检察机关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构建“专班制+例会制+考核制”工作模式，并安排专人进行监督跟踪报告，每周汇报进展。该院不断优化数字检察工作阵地建设，探索成立公益诉讼指挥中心，与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公安局、自然资源局、环保局等部门进行数据端口接入，为破解各类检察业务线索瓶颈提供保障。

在拓展监督领域方面，清新区检察院强化“四检融合”，着力构建“清单化、销号式”数字检察攻坚模式，利用市检察院部署建立的数字检察审核员制度，由分管副检察长担任数字检察审核员，确保每个案件穷尽数字化方法寻找案件四大检察业务监督点，破除部门及业务壁垒，融合推动监督线索互移。

例如，在开展非法采矿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中，该院制定《非法采矿大数据法律监督工作方案》，融合全院“四大检察”骨干力量组建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办案组，集中办案攻坚。同时，运用“三查并举”措施，通过对多发性案件审查，针对疑点运用无人机、现场勘验等自行侦查、调查，实地核实无证开采、超采超量、复垦复绿、安全生产等情况。此外，运用“小包公”案例研究样本，开展理论调查研究，形成关于打击整治稀土矿违法犯罪工作报告。

据了解，经集中攻坚，该院共采集数据约150万条，调取各类信息数据52万条，发现各类监督线索60条，立案47件，发出检察建议书等46份；提前介入案件2件，发现追漏捕线索4人，已追漏捕1人；另一批追漏诉线索正在处理跟进中。

为发挥“数治式”优势，持续助推监督治理，清新区检察院以开展数字检察工作专项攻坚行动为契机，推动“数字”向“数治”转化，为提升社会治理实效贡献清新检察方案。

在交通违法犯罪监督模型中，清新区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与清新区公安分局、太和镇派出所建立从事社会服务后不起诉机制，联签《对涉嫌醉驾型危险驾驶罪犯罪嫌疑人从事社会服务后依法不起诉工作细则》。在农药、兽药领域监督管理公益诉讼大数据监督模型中，该院利用大数据筛查出21条有关商家线索，调查核实后，以行政公益诉讼形式立案9件，助力乡村振兴以及当地桂花鱼、南药等地理标志产品的保护。

为持续提升监督能力，清新区检察院还通过构建政法数据“大融通”矩阵，延伸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履职触角，在全市率先成立检警协作“大监督”平台（大督查工作站），联同清新区公安分局打破数据壁垒、深化信息共享，实现24小时“无死角”云监督。

大安公安开展“百警入企”送服务活动

本报讯 记者**刘中全** 通讯员**姜建龙 勾寅生** 近日，吉林省大安市公安局党委积极组织全局各部门开展“百警入企”送服务活动，全力推动公安机关涉企服务提档升级。

大安市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各警种部门主要负责人充分发挥带头作用，主动深入辖区包保企业开展走访调研，全面了解企业实际困难及需要公安机关帮助解决的问题，为企业提供“一对一”“定制化”“精准化”服务。全局各部门、警种累计走访企业526家次，召开座谈会14次，征求意见和建议19条，开展法治宣传和安全警示教育57场次，为企业签订业务合同提供法律咨询89次，对易受不法侵害的企业管理薄弱环节提出有针对性的防范建议62条次，指导落实完善安全防范措施37项，普遍提升辖区企业防案件、防事故的能力。

在开展走访活动中，民警们认真听取企业改善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密切关注企业可能存在的经营困难、裁员减员、劳资纠纷等矛盾纠纷，多渠道收集企业经营遇到的困难、需求，并详细记录在案，制定服务化解清单，包保民警“一票到底”抓落实，源头预防涉企重大不稳定案(事)件发生。目前，累计搜集、排查企业可能存在的隐患问题9条，帮助企业解决相关问题17起。

北京朝阳法院严惩电信网络诈骗

99.4%罪犯被判处有期徒刑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通讯员**李天佳** 2018至2022年共审结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235件，99.4%的罪犯被判处有期徒刑，所有罪犯均被并处罚金。近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发布《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审判白皮书（2018年度-2022年度）》，通报包括上述数据在内的涉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审理情况、典型案例、对策建议。

朝阳法院刑事审判庭负责人刘砺兵介绍说，2018年至2022年，该院审结的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数量总体呈增长态势。犯罪场景渗入到短视频平台、直播卖货、游戏直播等互联网空间，涉投资理财、职业培训、婚恋交友等各个领域，涉及罪名也日趋多样化，除传统诈骗罪外，还包括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等。

朝阳法院副院长孙京昆介绍，一直以来，朝阳法院充分发挥刑事审判工作职能，依法严惩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加强对关联犯罪的纵深打击，斩断黑灰产业利益链。同时，坚持追赃挽损与惩治犯罪并重，通过深挖彻查资金线索、探索建立退赃退赔关联认罪认罚机制、联动对接执行部门等手段，最大限度挽回被害人经济损失。

近日，江苏省溧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民警走进凤凰山开展采茶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警采取与茶厂负责人以及采茶工人面对面讲解的方式开展交通安全知识宣讲，预防和减少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图为民警向采茶工人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孙艳 摄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开展禁毒教育

本报讯 记者**唐荣** 通讯员**陈美玲**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禁毒办联合南头街道办事处，走进南山实验教育集团麒麟二中，开展“禁毒活动进校园，护航青春助成长”主题禁毒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青少年群体禁毒意识。禁毒社工通过利用仿真毒品讲解毒品知识、发放禁毒宣传册，帮助同学们更好地认识毒品的危害。与同学们进行沉浸式互动游戏使禁毒宣传内容更加贴近现实生活。最后大家与广东禁毒吉祥物粤虎和深圳市禁毒委IP形象朋朋和钢牙合影，一同为禁毒代言。广大师生对毒品危害的认识更加直观，有效提高了识毒、拒毒、防毒的意识和能力，为构建无毒校园打下坚实基础。

秀屿公安“三立足”全面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郑晓仙** 近年来，福建莆田秀屿公安分局聚焦执法公正价值取向，“三立足”全面推进执法责任体系改革，不断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立足前端学习教育，夯实执法根基。秀屿公安分局常态化开展法治培训，实行最新法规马上学、重点法规突出学、常用法规重复学，有力促进队伍整体凝聚力和战斗力提升；立足中端层级监督，堵塞执法漏洞。秀屿公安通过盯住事前监督、事中把关、事后回访三个流程完善执法预警制度，主办民警、警务队法制员、所内专职法制员和所领导对案件层层审核把关，形成日巡查周通报月小结的管理机制，突出动态管理，及时发现执法隐患；立足末端举措创新，提升执法温度。秀屿公安以“服务+温度”优化执法方式，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妥善运用“首违不罚”、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柔性执法方法。同时在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加大执法力度，开展专项整治，紧盯民生小案不放松；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窗口，开展上门办证送证、调解帮扶、普法宣传等服务。

海南文昌检察院召开首场羁押案件听证会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唐 静

“他先踢我两脚，我才还手的，这不是防卫吗？”

“他们是在宿舍休息时打架，不是在工地上干活受伤的，我们公司没有管理漏洞，不需要承担责任。”

在海南省文昌市人民检察院近日召开的首场羁押案件听证会上，被害人戴某和工程负责人当面说出了他们的疑惑。

今年2月28日，李某在工地宿舍因琐事与戴某发生口角并相互拉扯推搡，因见高某（李某的姑姑）上前劝架被戴某踢中腹部，李某拿起一玻璃杯朝戴某扔砸致其面部受伤。经鉴定，戴某伤势为轻伤一级。

3月14日，文昌市检察院受理该案。承办检察官审查后认为，该案系因琐事引发，犯罪嫌疑人认罪悔罪态度好，且无前科劣迹，是初犯、偶犯，同时其家属希望赔偿并取得被害人谅解，只是赔偿金额未达成一致。

为充分倾听当事人诉求与听取律师、工程方的意见建议，检察官决定依职权启动羁押必要性审查听证，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

3月17日，文昌市检察院对李某故意伤害案召开羁押听证会，3名听证员受邀组成评议团，被害人、犯罪嫌疑人的近亲属、工程负责人、值班律师与侦查机关代表参加，听证会由该院副检察长邓瑞文主持，围绕李某是否具有社会危险性，是否符合变更强制措施条件展开。

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详细介绍案件情况，在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工程方代表意见后，会同侦查人员、值班律师对矛盾产生的根源耐心地释法说理。

针对被害人对防卫行为的错误理解，检察官阐明正当防卫的前提是不法侵害已经形成现实、紧迫危险的，而本案中被害人当时可以用多种其他方式避免侵害、解决矛盾，其还击行为导致矛盾冲突升级，不认定为正当防卫。

对于工程方的疑惑，检察官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表示该案是因公司内部管理规定不明而引发，公司应出台集体宿舍管理办法，明确休息时间段禁止高声喧哗或进行影响他人休息的活动，完善保安执勤配备，推动制度“上墙上心”。同时公司在合理范围内承担被害人营养费。

经群策群力，双方当事人、工程负责人三方达成赔偿协议，被害人戴某现场出具谅解书。听证员在充分了解案件事实和各方观点的基础上，经过闭门集体评议，最终形成一致意见，认为犯罪嫌疑人无社会危险性，符合变更强制措施条件。会后，该院综合全案事实及依据，采纳听证员的最终意见，依法对李某作出不批准逮捕的决定。

“少捕慎诉慎押不是不捕不诉不押，必须坚持当宽则宽、该严则严，确保‘放’和‘捕’均做到精准恰当。不羁押不代表无罪，也不代表不管。”邓瑞文说，文昌检察院将在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中积极构建配套制度机制，规范非羁押措施的适用，以最少的司法资源、最低的社会成本实现最佳的司法效能。

沧州新华区税务局开展专项走访“送红利”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通讯员**崔忠祥** 近日，国家税务总局沧州市新华区税务局开展“春风送红利”专项走访行动，为辖区重点税源企业沧州市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送上税费减免账单，帮助纳税人算清算细享受退税减税降费的政策红利，让税惠红利精准落袋。此项行动是新华区税务局落实“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强化纳税人对税收优惠政策的理解和运用。同时，了解企业所需所盼，解答纳税人、缴费人遇到的各类涉税难题，进一步提高纳税人缴费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